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单位地址: 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邮政编码: 201306

项目联系人: 李婧文

联系电话: 17621224068

电子信箱: 409118738@qq.com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责任页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批 准：江占聚（总经理）

核 定：江占聚（高级工程师）

审 查：王晓伟（高级工程师）

校 核：李宏程（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李婧文（工程师）

编 写：李婧文（工程师）（第 1~5 章节）

沈振亚（助理工程师）（第 6~8 章节）

目 录

前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7
1.1 项目概况.....	7
1.2 项目区概况.....	9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2
2.1 主体工程设计	12
2.2 水土保持方案	12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2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2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3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3
3.2 弃土场设置.....	13
3.3 取土场设置.....	13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4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5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6
3.7 总体布局变化及合理性分析	17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19
4.1 质量管理体系	19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2
4.3 弃土场稳定性分析	22
4.4 总体质量评价	23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24
5.1	初期运行情况	24
5.2	水土保持效果	24
6	水土保持管理	27
6.1	组织领导	27
6.2	规章制度	28
6.3	建设管理	28
6.4	水土保持监测	29
6.5	水土保持监理	30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0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0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0
7	结论及建议	32
7.1	结论	32
7.2	存在问题及建议	33
8	附件附图	34

附件:

附件 1 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附件 4 土方证明

附件 5 验收签证资料

附件 6 临排许可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3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附图 4 项目区影像照片

前言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建设用地面积41931.40m²，规划容积率2.0，限高24m。项目拟建设10幢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为84128.26m²，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83862.80 m²，地上不计容面积1893.18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10576.96 m²。地下包含地下机动车库和地下非机动车库以及设备用房。绿地面积8386.30 m²，绿地率20.00%。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工程占地总面积4.19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投资57000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51200万元。

工程于 2021年9月开工，2024年4月完工，建设总工期32个月。根据水土保持相关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1年10月29日，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会行政许可文件（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号）。

2021 年 9 月接受建设单位委托后，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立即组织成立监测组，收集并查看了有关项目建设内容、进度和施工安排等资料，并听取了施工和监理单位对项目组成、规模、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和施工组织等情况的介绍。于 2021 年 10 月编制完成《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在施工期间，监测人员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监测频次及时巡查，采用了现场调查、巡查等方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进行现场记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 2024 年 4 月结束，在监测过程中，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10 份，现场监测记录资料以及现场影像资料若干。监测工作结束后，经过资料整理和分析后，监测组于 2024 年 5 月，编制完成《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 号）、《上海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成果编制指南》（DB31 SW/Z 043-2024）相关规定，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写工

作，我公司成立了验收项目组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评价。验收项目组根据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介绍，以及监测单位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并深入工程现场查勘，检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审阅、收集了工程档案资料，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核查。在充分查阅资料及现场踏勘量测的基础上，经评价分析，编写完成《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在报告编写过程中，建设单位以及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提供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和技术配合，在此谨致谢意！

本项目实际与不通过验收标准情形对比分析表

序号	相关规范验收标准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验收要求
1	未依法依规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土保持方案未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	本项目依法依规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符合要求
2	依据《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2016〕65号），需要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但未依法履行变更手续的	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不存在重大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符合要求
3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和未按规定要求报送监测成果的	本项目依照法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报送监测成果	符合要求
4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本项目废弃渣土已按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存放	符合要求
5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的	按批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	符合要求
6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符合要求
7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材料真实，不存在重大技术问题	符合要求
9	对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监督检查提出的整改意见，未按照整改落实并报送整改报告的	已按整改意见落实并报送报告	符合要求
10	存在其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不存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符合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		验收工程规模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41931.40m ² ，规划容积率2.0，限高24m。项目拟建设10幢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为84128.26m ² 。地下包含地下机动车库和地下非机动车库以及设备用房。	
所在流域		太湖流域		国家或省级重点防治区类型		南汇东滩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会，2021年9月22日，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			
建设工期			2021年9月-2024年4月，建设总工期32个月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4.19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4.19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 %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39		
	渣土防护率	99 %		渣土防护率	99.9 %		
	表土保护率	/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		
	林草覆盖率	20 %		林草覆盖率	23.06%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雨水管网1350m，透水铺装0.39 hm ² 绿化防治区:表土回覆0.39万 m ³ ，土地整治0.97 hm ² ，雨水回用系统1座。					
	植物措施	绿化防治区:景观绿化0.97hm ²					
	临时措施	建筑物防治区:密目网苫盖5000m ²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临时排水2920m，沉淀池1座，洗车平台1座，密目网苫盖10000 m ² 绿化防治区:密目网苫盖0.97hm ²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临时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636.17万元		
	实际完成投资				660.34万元		
	投资变化主要原因		绿化防治区植物措施实际完成的数量超出方案设计量0.13hm ² ，相应的绿化配套措施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和密目网苫盖略有增加，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发挥水土保持效益，未造成水土流失。				
工程总体评价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在工程建设中，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了具有相关单位单位开展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施工图设计，委托水土保持工程专项施工单位落实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同时					

前 言

	建设单位加强后续监督管理；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中设计的相关内容和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验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设施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与水利部办公厅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 2016[65]号文对比情况分析表

序号	项目地点、规模	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	实际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构成重大变更	备注
1	项目地点、规模	(一)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30%以上的	防治责任范围4.19hm ²	防治责任范围4.19hm ²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三)开挖填筑土石方数量增加30%以上的	工程挖填总量9.49万 m ³	工程挖填总量9.33万 m ³	减少量约1.69%，不涉及变更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四)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20%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五)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20公里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2	水土保持措施	(一)表土剥离量减少30%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二)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30%以上的	0.84 hm ²	0.97 hm ²	增加量约15.47%，不涉及变更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三)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措施体系与批复水保方案基本一致，未降低水土保持功能		略微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3	弃渣场	新设弃渣场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地理位置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中心坐标为东经121°54′27.21″，北纬30°57′7.06″（CGCS2000坐标系）。地理位置见图1.1-1，具体位置详见附图1。



图 1.1-1 本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建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建设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

建设规模：用地面积41931.40m²，规划容积率2.0，限高24m。项目拟建设10幢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为84128.26m²，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83862.80 m²，地上不计容面积1893.18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10576.96 m²。地下包含地下机动车库和地下非机动车库以及设备用房。

1.1.3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57000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512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施工场地布置：本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位于永久占地范围内，使用完毕后按规划设计进行后续建设。

基坑工程：本工程一区基坑采用双轴水泥土搅拌桩重力坝围护，二区（7#楼）基坑：北侧采用二级放坡开挖，西侧、南侧、东侧采用双轴水泥土搅拌桩重力坝围护。一区基坑挖深 2.20m，面积 0.63hm²；二区基坑挖深 4.30~5.30m，面积 0.45hm²。

施工道路：本工程可利用现有道路洲德路和博艺路到达施工区域，不设对外施工道路。

施工供水、排水、用电：项目区周边基础设施良好，施工用水、用电和通讯均能满足本工程建设的要求。施工临时排水沿项目四周设置一道明排水沟，最终排入施工现场东侧博艺路市政雨水窨井，建设单位已办理临排许可证明，详见附件 6。

1.1.6 土石方情况

项目实际挖填方总量 9.33 万 m³，其中挖方 4.85 万 m³，填方 4.48 万 m³，借方 0.39 万 m³，余（弃）方 0.76 万 m³，本工程已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准予处置临港综合区 C02-04 地块项目工程渣土的行政许可决定》（沪自贸临管绿容许[2022]162 号），核准处置量约 60000t，回填场所临港新城环湖北（东）三路滨港大道以东，详见附件 4。

1.1.7 征占地情况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实际占地与方案占地对比分析，本工程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19 hm²，与批复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相同。工程原状占地类型为其他土地。具体占地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占地性质统计表 单位：hm²

序号	项目	占地面积（hm ² ）	原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1	建筑物区	1.88	其他土地	永久占地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34		

序号	项目	占地面积 (hm ²)	原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3	绿化区	0.97		
	合计	4.19		

1.1.8 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拟建地块为净出让土地，现状为空地。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工程。

1.2 项目区概况

1.2.1 地形地貌

上海位于东海之滨、长江入海口处，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本场地地貌类型属潮坪。拟建场地经过整理，现以空地为主，地势略有起伏。地面标高约 3.75 ~ 5.76m（吴淞高程，下同）。本工程拟建建筑物东侧距离已建博艺路约 12m，距离博艺路东侧的建筑工地约 40m；南侧距离已建洲德路约 20m；西侧以空地为主；北侧距离现有河道绿带河约 6m（其中基坑边线距离绿带河约 60m）。

1.2.2 气象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受冷暖空气交替影响和海洋性气候调节，四季分明，雨热同季，降水比较丰富，无霜期长，光照充足。春季温和湿润，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先湿后干，冬季寒冷干燥，气候具有海洋性和季风性双重特征，“梅雨”、“台风”等地区性气候明显。

全年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空气湿润，日照较多，无霜期长，属北亚热带气候。年平均气温16.2℃，雨量丰沛，降水季节明显，但分布不均。本区常年主导风为东南风，强风向为东北风。上海雨季为每年的6月~9月，共4个月，浦东新区多年平均气温16.2℃，多年平均降水量1103.2mm，年平均风速3.5m/s，最大冻土深度为8cm。

1.2.3 水文

浦东新区属于平原感潮河网地区，属上海市水利分片综合治理的“浦东片”，浦东片外围系长江口与黄浦江水域环抱，其水位受沿海潮汐影响大。临港新片区人工半岛滩地属南汇东滩范围，受长江口与杭州湾两股潮流控制，潮汐属非正浅海半日潮，其特征值为（单位以 m 计，以吴淞标高计）：平均高潮位 5.68m，平均低潮位 0.21m，平均潮差 3.21m，五年一遇高潮位 4.94m，十年一遇高潮位 5.07m。

由于浦东片的沿江沿海均有水闸控制、调度，内河水位受降雨、潮汐、水闸调控等因素影响，浦东片的内河水位在经过多年的水利建设，基本处于可控制状态。根据浦东新区水利规划，片内河道特征水位如下：

常水位：2.50~2.80 m；

最高控制水位：3.75 m（20 年一遇）；

预降水位：2.00 m。

项目北侧为绿带河，河道规划蓝线距项目红线约 6m，距项目基坑边线约 60m；西侧为东海水产西河和胜利塘随塘河，东海水产西河距项目红线约 8m，此条河道无规划，后续浩创路实施时需进行填埋工程，东海水产西河的填埋工程不属于本工程内容；胜利塘随塘河距项目红线约 70m；东侧为西一河，距项目红线约 285m。

1.2.4 土壤

根据《上海土壤》（上海市土壤普查办公室），根据《上海土壤》（上海市土壤普查办公室），项目所在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土壤类型为灰潮土和渗育水稻土，土属主要以灰潮土、园林灰潮土、并煞砂为主。PH 为微碱性（7.0 -8.5）。该区土壤 78.63% 为非盐化土壤，10.26%为轻度盐化土壤，4.27% 为重度盐化土壤，3.42%为盐土。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现状地貌为空地，原为鱼塘和空地，为净出让土地。根据地勘报告，表层土以粘性土为主，混较多的碎石、碎砖等，局部夹植物根系（杂草），土质松散不均，不具备表土剥离条件。

1.2.5 植被

根据中国植被类型图，上海市浦东新区植被以常绿阔叶林植被为主。乔木有广玉兰、雪松、龙柏、罗汉松、泡桐、杨树、枫杨、槐树等；灌木：迎春、结香、月季、万年青、栀子花、夹竹桃、丁香、野蔷薇、火棘等；绿篱有大叶黄杨、瓜子黄杨、雀舌黄杨等，草种主要有黑麦草、狗牙根、马尼拉等。根据《上海年鉴 2019》，项目所在浦东新区绿化覆盖率约 26%。

1.2.6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水土保持规划两区划分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采用属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土壤

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text{a})$ ，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根据上海市水土流失调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划分研究报告成果及附近区域的水土流失监测情况，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300\text{t}/(\text{km}^2 \text{a})$ 。

（2）水土流失现状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2〕512号），上海市在三级分区体系中分区如下：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三级区属浙沪平原人居环境维护水质维护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属于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text{a})$ 。根据上海市水土流失调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划分研究报告成果及附近区域的水土流失监测情况，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300\text{t}/(\text{km}^2 \text{a})$ 。

根据《上海市水土保持规划修编（2021~2035年）》，项目位于上海市水土流失易发区。本项目距离上海滨海森林公园较近，距离约460m。同时距离绿带河较近（最近处约6m，未占用河道陆域控制线），施工过程中应重点加强水土保持工作，提高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21 年 3 月，本工程取得《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31011531250853220211D2203003）；

2021 年 4 月，本工程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沪临港地[2021]EA310035202100208）；

2021 年 5 月，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方案设计报告》（项目编号 ZJ2021-046）；

2021 年 6 月，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详勘，编号 KC2021-101）；

2021 年 6 月，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21 年 8 月，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编制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

2021 年 10 月 29 日，项目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会行政许可文件（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土保持施工过程中施工资料、监理资料，对比项目前期水土保持设计方案批复内容，项目后续建设期间未涉及重大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不涉及。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批复的《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4.19hm²。

(2)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监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调查统计资料显示,同时结合现场实地查勘、调查,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4.19hm²,项目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实际发生水土流失防止责任范围与方案设计对比汇总表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设计		工程实际		变化情况	
		占地面积 (hm ²)	防治责任 范围 (hm ²)	占地面积 (hm ²)	防治责任 范围 (hm ²)	占地面积 (hm ²)	防治责任 范围 (hm ²)
1	建筑物防治区	1.88	1.88	1.88	1.88	0	0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47	1.47	1.34	1.34	-0.13	-0.13
3	绿化防治区	0.84	0.84	0.97	0.97	+0.13	+0.13
	合计	4.19	4.19	4.19	4.19	0	0

(3) 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

本工程监测中绿化防治区增加 0.13 hm²,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减少 0.13 hm²,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总防治责任范围为 4.19 hm²,与批复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19 hm²一致。

变化原因主要由于实际布设植物面积增加。

3.2 弃土场设置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不设置弃土(石、砂)场,本报告不涉及弃土(石、砂)场的评价。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不涉及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

建设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以及施工图设计对各工程区的扰动地表及时实施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临时措施,项目形成以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措施体系完备,能满足工程区内水土流失防治需要。其中主要为采取永临结合的临时措施,施工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保持状况总体上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分区水土保措施布局如下:

表 3.4-1 方案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措施

防治分区	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单位	工程量
建筑区防治区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5000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1350
		透水铺装	hm ²	0.39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2920
		沉淀池	座	1
		洗车平台	座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000
		编织袋围挡	m	530
		沉砂池	座	1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84
		雨水回用系统	座	1
		表土回覆	万 m ³	0.34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hm ²	0.84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8400

3.4.2 实际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

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分为四个防治区,依据项目监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

表 3.4-2 实际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措施

	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防治措施	建筑物防治区			密目网苫盖 5000m ²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雨水管网 1350m, 透水铺装 0.39 hm ²		临时排水 2920m, 沉淀池 1 座, 洗车平台 1 座, 密目网苫盖 10000 m ²
	绿化防治区	表土回覆 0.39 万 m ³ , 土地整治 0.97 hm ² , 雨水回用系统 1 座。	景观绿化 0.97hm ²	密目网苫盖 0.97hm ²

3.4.3 与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对比分析

绿化防治区植物措施实际完成的数量超出方案设计量 0.13hm^2 ，相应的绿化配套措施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和密目网苫盖略有增加，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发挥水土保持效益，未造成水土流失。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建设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设施质量与规格基本符合要求，结构尺寸规则，质量基本符合要求，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和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上合格，符合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的要求和相应的国家标准。

所选树种、草种符合项目沿线土质和气候条件、成活率高、绿色期长、保水保土效果好的优良品种，根据项目区的自然气候条件，有针对性地选择了适应性强的植物种类进行了设计，以常绿树种为基调，合理优化美化，达到了美化环境的目的，符合水土保持绿化的要求。

本工程水土保持绿化措施总体布局合理，树种选择合理，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林草植物栽培措施得当。水土保持责任范围需采取植物措施的区域通过植树种草，使裸露地面得到植被覆盖，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效应。

措施变化具体如下表：

表 3.5-1 水保工程措施实施情况及对比变化

水土保持措施量				设计总量	实施总量	变化量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道路及配套 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1350	1350	0
			透水铺装 (hm^2)	0.39	0.39	0
	绿化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2)	0.84	0.97	+0.13
			雨水回用系统 (套)	1	1	0
			表土回覆 (万 m^3)	0.34	0.39	+0.05

表 3.5-2 水保植物措施实施情况及对比变化

水土保持措施量				设计总量	实施总量	变化量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绿化防治 区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hm^2)	0.84	0.97	+0.13

表 3.5-3 水保临时措施实施情况及对比变化

水土保持措施量				设计总量	实施总量	变化量
水土保持 工程 进度	建筑区防治区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5000	5000	0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2920	2920	0
			沉淀池 (座)	1	1	0
			洗车平台 (座)	1	1	0
			密目网苫盖 (m ²)	10000	10000	0
			编织袋围挡 (m)	530	0	-530
			沉砂池 (座)	1	0	-1
	绿化防治区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8400	9700	+1300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投资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636.17 万元 (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549.73 万元, 新增投资 86.43 万元), 工程措施费 179.56 万元, 植物措施费 336.00 万元, 临时措施费 70.98 万元, 独立费用 44.74 万元 (含水土保持监测费 16.00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8.00 万元), 基本预备费 4.89 万元。

(2) 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660.34 万元。工程措施费 180.53 万元, 植物措施 388.00 万元, 临时措施费 45.36 元, 独立费用 41.56 万元, 基本预备费 4.89 万元。

表 3.6-1 项目水土保持实际完成投资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实际投资 (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80.53
一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53.00
1	雨水管网	m	1350	700.00	94.50
2	透水铺装	hm ²	0.39	1500000.00	58.50
二	绿化防治区				27.53
1	土地整治	hm ²	0.97	12681.00	1.23
2	雨水回用系统	座	1	200000.00	20.00
3	表土回覆	m ³	3900	16.16	6.3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388.00
一	绿化防治区				388.00
1	景观绿化	hm ²	0.97	4000000.00	388.0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45.36
一	临时防护工程				45.36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实际投资(万元)
(一)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36.83
1	临时排水沟	m	2920	100.00	29.20
2	三级沉淀池	座	1	6900.00	0.69
3	洗车平台	座	1	11300.00	1.13
4	密目网苫盖	m ³	10000	5.81	5.81
(二) 绿化防治区					5.63
1	密目网苫盖	m ²	9700	5.81	5.63
(三) 建筑物防治区					2.90
1	密目网苫盖	m ²	5000	5.81	2.90
二	其他临时工程			0.02	0.00
第四部分独立费					41.56
1	建设管理费	%	2		0.56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8.0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5.00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12.0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6.00
一至四部分合计					655.70
基本预备费		%	3		4.89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660.59

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植物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植物、临时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实施，并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水土保持工程量有部分调整，水土保持投资比方案设计增加，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3.7 总体布局变化及合理性分析

(1) 变化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时，项目处于主体施工阶段，实际施工与方案设计基本相同，同时实际施工过程中对局部措施进行了优化。各防治区实际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与方案基本一致。主体工程区形成以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措施体系完备，能满足工程区内水土流失防治需要。

(2) 调整后的布局评价

本工程针对方案设计不同的防治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各区域大多采取了比较适宜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措施形式多样、数量大、

工程质量较高、防治效果较好。根据监测季报以及总结报告，各防治区在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均比较明显，且土壤侵蚀强度和水土流失面积及水土流失量均随着临时措施的完善和永临结合防治水土流失功能的发挥而逐渐下降。

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实施。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扰动进行防护，可大幅减小施工可能产生水土流失影响。本工程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基本一致，实际建设过程均满足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综上分析评价结果，实施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与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基本一致，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为保证工程质量，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负责质量把控、监理单位监控、施工单位保证、政府监督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以选择一流的施工单位保质量，以高素质的监理队伍保质量，自觉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有效地促进了工程质量的全面提高，确保工程达到设计和规程规范要求。

4.1.1 机构设置

在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建设期间，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面负责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对工程建设的招投标、质量、进度和投资负责。

表 4.1-1 各参建单位详情表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对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组织和控制，负责具体的工程控制和内外环境协调工作。设计单位成立设计组，实施双重领导，负责解决工程建设中有关设计方面的问题。

4.1.2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作为现场管理机构负责本工程组织实施。在工程开工初期成立项目部，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由项目经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纳入项目部的日常管理范畴，负责施工现场人员常驻工地实施全过程跟踪监督管理。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由项目经理负责，督促施工单位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将水保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质量管理体系范畴，由施工单位的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

4.1.3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各监理分部按照要求对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成本投资进行控制和监督，对项目合同和文档资料进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认真开展了主体工程的监理工作，并负责组织主体工程中单元（分项）工程和分部工程的验收，单位工程的预验收。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和制度：

① 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监理单位应依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图纸和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等文件进行审核及审批。

② 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检验制度。监理单位应对进场的材料、苗木、籽种、构配件及工程设备出厂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进行核查，并责令施工或采购单位负责将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在规定时限内运离工地或进行相应处理。

③ 工程质量检验制度。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或一个单元、分部工程都应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报监理单位进行复核检验。上一单元、分部工程未经复核检验或复核检验不合格，不应进行下一单元、分部工程施工。

④ 工程计量与付款签证制度。按合同约定，所有申请付款的工程量均应进行计量并经监理单位确认。未经监理单位签证的工程付款申请，建设单位不应支付。

⑤ 工地会议制度。工地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相关各方参加并签到，形成会议纪要需分发与会各方。工地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各方负责人参加，由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应通报工程进展情况，检查上一次工地例会中有关决定的执行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明确会后应完成的任务。监理单位应根据需要，主持召开工地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涉及工程质量、二程进度、工程变更、索赔、安全、争议等方面的专门问题。

⑥ 工作报告制度。监理单位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渠道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月报(或季报、年度报告)；在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在合同项目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⑦ 工程验收制度。在施工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后，监理单位应对其是否具备验收条件进行审核，并根据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参与、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工程

验收。

4.1.4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施工单位设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在施工过程中紧紧围绕创建“质量最好、速度最快、效益最高、工程最廉”这一总目标,始终把质量控制放在首位,强化现场管理,反复检查抓落实,做到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把关,最终实现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其质量管理体系如下:

① 根据水土保持有关法规、技术规程、标准规定以及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进行的要求进行施工,规范施工行为,对施工质量严格管理,并对其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

②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制定和完善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及考核办法,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明确工程各承包单位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各职能部门、各班组、工段及质检员为主的施工质量管理体系,严格实行“三检制”,层层把关,做到质量不达标不提交验收;上道工序不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③ 按合同规定对进场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及苗木进行试验检测、验收、保管。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施工质量的试验检测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

④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的工程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向建管单位提交完整的技术档案、试验成果及有关资料。

⑤ 正确掌握质量和进度的关系,对质量事故及时报告监理工程师,对不合格工序坚决返工,并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质量检查部门的督促和指导工作。

⑥ 本着及时、全面、准确、真实的原则,要求施工单位具有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验收记录、设计和施工变更记录及建设日记等。对已完成质量评定的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各项施工原始记录、质量签证、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及其它有关文件资料按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

⑦ 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对单元工程质量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自评,自评合格后,再由监理单位进行抽查。从总体看,工程建设的质量管理体系是健全的,性质有效的。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成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理报告以及《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技术规程(SL336-2006)》和本项目实际的特点,将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4个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防洪排导工程、临时防护工程、植被建设工程;10个分部工程、106个单元工程。详细划分情况见表4.2-1。

表 4.2-1 工程质量评定划分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10	0.97hm ²	按面积划分,每0.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
		表土回填	10	0.97hm ²	
		透水铺装	4	0.39hm ²	
2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0	0.97hm ²	按图斑划分,每0.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
3	防洪排导工程	雨水管网	14	1350m	按长度划分,每100m为1个单元工程
		雨水回用	1	1	按座划分,每1座为1个单元工程
4	临时防护工程	洗车平台	1	1	按座划分,每1座为1个单元工程
		三级沉淀池	1	1	
		密目网苫盖	25	2.47hm ²	按图斑划分,每0.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
		临时排水沟	30	2920m	按长度划分,每100m为1个单元工程
合计	4	10	106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4个单位工程、10个分部工程进行了质量评定。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区域的分部工程现场进行了全面核查,核查的主要内容是其工程质量外观形状以及防洪排导工程及临时防护等情况。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质量评定的有4个单位工程、10个分部工程、106个单元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等自查和评定,认为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项目总体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质量评定统计见表4.2-2。

表 4.2-2 工程质量评定划分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10	10	合格	合格
		表土回填	10	10	合格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透水铺装	4	4	合格	
2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0	10	合格	
3	防洪排导工程	雨水管网	14	14	合格	
		雨水回用	1	1	合格	
4	临时防护工程	洗车平台	1	1	合格	
		三级沉淀池	1	1	合格	
		密目网苫盖	25	25	合格	
		临时排水沟	30	30	合格	
合计	4	10	106	106		

4.3 弃土场稳定性分析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报告不涉及弃土（石、砂）场的评价。

4.4 总体质量评价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由建设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各防治分区实施的 4 个单位工程、10 个分部工程、106 个单元工程进行检查查验，查勘结果表明：水土保持措施已按设计要求完成，质量总体合格。因此，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为：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验和验收评定程序符合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已起到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为确保主体工程安全和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项目公司将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理、经费计划落实纳入主体工程管理体系,建立了相关运行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逐级落实,明确岗位责任。建设单位具备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制度完善,岗位责任明确,能够保证主体及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建成后运行良好,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在建设完成后取得了预期的防治效果,有效的防治了运行初期的水土流失。

绿化措施实施后,其水土保持功能随着植被的成长将逐年增加,能够有效地防治水土流失的发生,同时起到绿化美化环境、减少大气污染等作用,从而改善建设区生态环境,对项目建成后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建设区生态环境得到了显著提高。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度

利用 GPS、全站仪、测距仪等测量工具,结合历史影像及施工单位的相关资料,对各施工阶段水土流失面积进行统计。各防治分区情况详见表 5.2-1。

表 5.2-1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治理情况表

防治分区 防治措施	建筑物防治区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绿化防治区	总计
项目区总面积	1.88	1.34	0.97	4.19
水土流失总面积	1.88	1.34	0.97	4.19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1.88	1.34	0.97	4.19
水土流失治理度	防治标准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			99.9%
	是否达标			达标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工程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显示,在施工过程中基础施工阶段土壤侵蚀量比较大。但由于工程各个区域在整个工程施工完毕后被建筑物覆盖或者采取及时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拦挡措施、排水等措施,工程结束后,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场地硬化工程、临时与永久排水等

各项水保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治理后项目区设计水平年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为 $360\text{t}/(\text{km}^2 \text{ a})$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土壤流失控制比约为 1.39，达到方案设计 1.0 的防治目标。

5.2.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指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渣土防护率(%)=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100

在工程建设中，施工单位在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的通力协作下，对开挖施工产生的土石方在不影响施工组织的前提下进行及时回填利用，尽量减少废弃土石方的产生和堆置。

施工过程中，管线开挖临时堆土均采取苫盖措施。有效防止了水土流失。

本项目施工中总弃土量为 0.76 万 m^3 ，实际拦挡弃土量约为 0.76 万 m^3 ，工程实际拦渣率约为 99.9%，满足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 99%的防治目标要求。

5.2.4 表土保护率

本工程不涉及表土保护率。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建设区内植被恢复面积占可恢复植被面积百分比。本工程可绿化面积共计 0.97hm^2 ，实施绿化面积 0.97hm^2 ，项目区内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满足要求。

5.2.6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为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41931.4m^2 ，至设计水平年，实施植物措施面积为 9668.8m^2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林草覆盖率为 23.06 %（ $9668.8/41931.4$ ）。

经过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效果的评估，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区内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预定目标，对比情况见表 5.2-2。

表 5.2-2 防治目标达标情况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99.9%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39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99%	99.9%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	/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9.9%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20%	23.06%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评估组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收回 50 份，反馈率 100%。调查结果显示：96%的人认为工程建设期间对周围生态环境无影响，100%的人认为工程在施工期间对周边农业生产无影响，98%的人认为工程施工对周边河流（沟渠）无影响；96%的人认为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植草活动，100%的人认为施工期间无弃土弃渣乱堆乱倒现象；96%的人对工程完工后绿化植被生长情况十分满意，92%的人十分满意工程完成对占用林草地或农用地的恢复，96%的人对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十分满意。

表 5.3-1 项目区水土保持公众调查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影响较大 (份)	比例 (%)	影响较小 (份)	比例 (%)	无影响 (份)	比例 (%)	不清楚 (份)	比例 (%)
工程建设期间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0	0	2	4	48	96	0	0
工程在施工期间对周边农业生产影响程度	0	0	0	0	50	100	0	0
工程施工对周边河流（沟渠）影响情况	0	0	1	2	49	98	0	0
	有 (份)	比例 (%)	没有 (份)	比例 (%)	不清楚 (份)	比例 (%)		
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有植树植草活动	48	96	0	0	2	4		
施工期间是否有弃土弃渣乱堆乱倒现象	0	0	50	100	0	0		
	十分满意 (份)	比例 (%)	满意 (份)	比例 (%)	不满意 (份)	比例 (%)	不清楚 (份)	比例 (%)
工程完工绿化植被生长情况满意度	48	96	1	2	0	0	1	2
工程完成对占用林草地或农用地恢复情况满意度	46	92	3	6	0	0	1	2
对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的满意度	48	96	2	4	0	0	0	0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一、水土保持领导小组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该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健全水土保持组织机构，制定有关规章制度。

3、负责施工期间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定期到施工现场进行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各项水土保持工作。

4、保持与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联系，接受监督检查和指导。

二、领导小组组长职责

1、对施工中的水土保持工作负总责。

2、制定水土保持实施计划，分解施工期间水土保持目标，并责任到人进行实施。

3、领导和带头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水土保持政策法规，保证水土保持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4、建立学习制度，每月至少一次水土保持方面的学习，增强大家对水土保持的意识和责任。

三、领导小组成员职责

1、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落实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2、遵照执行公司下发的各项规章和指令，同上级和相关业务部门保持联系，对下做好水土保持指导和服务工作。

3、经常深入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重大问题要及时上报。对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根据现场具体施工情况，随时进行抽查或跟踪监督检查。

4、负责水土保持管理体系在本职权范围内的有效运行。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与主体工程统一管理，水土保持小组，具体负责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程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水土保持领导小组积极履行职责，定期召开水土保持工作协调会，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措施、

进度安排、技术标准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制定相关工作制度,严格施工组织管理,开展文明施工,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土地和周边环境的扰动和破坏。

6.2 规章制度

为保证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在工程建设中得到全面的落实,建设单位在全面负责、管理和协调、统筹水土保持及环境建设工作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将水土保持工作自始至终纳入到主体工程的管理中,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及建管办《工程建设管理办法》等规定。

本工程建设管理期间,根据工程建设的实际情况,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防治措施要求,选择了高质量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负责水土保持方案中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建设,施工过程中明确承包商责任,严格按照工程质量要求把关。合理安排水土保持方案中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的施工进度及相关施工工序。同时严格实施“三制”管理。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的管理程序中,在依法实施招标、评标工作的基础上,公开、公平、公正地选择了优秀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材料供应商。施工单位都是具备相应资质、技术过硬、信誉良好、实力雄厚的企业,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完善。工程监理单位都是监理经验丰富、监理信誉良好的专业咨询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项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严把材料、施工工序质量关,注重阶段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相结合,保障了工程措施质量和植物措施质量。

施工单位按照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委员会,并下设质量管理科,把包括水土保持工程在内的各项工程质量目标责任分解到各个有关部门,严格按照技术标准、施工工艺、施工承包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同时确定质量控制计划,建立一系列责任制度,抓好施工技术质量,编制了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用于指导工程施工作业和质量管理工作。

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与现场监理密切配合，服从业主、监理单位和第三方质量监督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加强了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使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已完成的各项措施运行正常，对防治人为水土流失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1 年 10 月，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我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依据相关要求，并按照监测合同的约定在 2021 年 10 月编制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024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监测内容上，重点对项目区现状水土流失情况、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运行情况以及水土保持措施的效果进行监测。在监测过程中，通过现场巡查调查、实地测量、遥感监测、资料分析和走访的方法，对建设期、运行期的数据进行分析、查阅项目监理单位的监理资料，获取有关的水土保持信息，了解项目建设过程主要建设内容、土石方数量、扰动面积、防治责任范围、水土流失情况及防治水土流失措施实施情况等，并重点调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中有关监测重点，结合本工程实际，共计布设 4 处监测点。

监测结果显示，工程建设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4.19m^2 ，较批复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无变化。通过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方案，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施工过程中拦渣率为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39；不设表土保护率；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分别为 99.9%和 23.06%。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从主体工程安全角度出发，注重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实施，防治责任范围内的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

综上，本工程监测工作完整，监测点位布设合理，监测频次满足要求，监测资料完善，监测成果可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组在工程建设中发挥了较好的监督促进作用，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整体满足监测技术规程及其他技术文件要求。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建设单位委托主体监理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监理准备工作：①监理人员详细分工，明确岗位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理人员熟悉图纸，学习技术规范，进行工地现场检查，熟悉施工环境；②认真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单、开工报告、材料进场检测等资料，为工程顺利施工奠定了良好基础。施工过程中，工程驻地监理组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一并纳入到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配备了专门的监理人员及设备。同时要求施工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配备专职质检员，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实行质量“三检制”，切实把质检工作落到实处。监理单位对原材料、施工工艺、工程质量、自检资料、工期等实行全方位有效监控。

在质量控制方面，主要做到了以下几点：①严把原材料检验关，对抽检不合格材料禁止进场；②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工程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及时责令返工处理；③对关键工序实行旁站监理，及时纠正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④定期组织开工地会议，进行阶段性总结，与施工单位共同探讨质量、进度等问题，确保工程进展顺利。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已经结束，编写了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工程资料（监理月报、监理总结报告）按有关规定已整理、归档。验收过程中对于监理单位提交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和同施工单位质询后复核认为：监理资料较为可信，经过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质量得到有效的保证，投资得到严格控制，施工过程按计划进度实施。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无。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本项目备案时间（2021年3月）早于上海市水土保持补偿费开始征收的时间（2021年9月1日），因此不涉及水土保持补偿费。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永久占地范围内水土保持设施结合主体工程,由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管理;公司已经制定了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具备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制度完善,岗位责任明确,能够保证主体及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从目前试运行情况看,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能够满足防治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的需要,水土保持生态效益初显成效。

7 结论及建议

7.1 结论

7.1.1 水土保持措施现场验收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基本达到了“三同时”的要求，符合水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工程已完工，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水土流失现象明显减少。

7.1.2 水土保持项目防治成效

经验收工作组实地抽查和对相关档案资料的查阅后，得到的主要结论为：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布局较为合理，各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良好，有关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初步发挥效益，总体来说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本项目实际完成防治目标实际完成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39，渣土防护率 99.9%，不设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林草覆盖率 23.06%，均达到方案设计的防治标准要求。

7.1.3 结论

通过对组织对本项目实施全面的水土保持设施调查，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主要形成以下结论：

- 1)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上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复。各项手续齐全。
- 2)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财务支出、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 3)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建成，符合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合格，工程措施结构稳定、外型美观；植物绿化生长良好，林草覆盖率达到较高的水平；工程评定资料齐全，完成情况良

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合格率均达到100%，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为合格。

5)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

6) 水土保持投资使用符合审批要求，管理制度健全。

7) 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经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8) 通过对本项目周围群众进行的公众意见调查发现，总体上公众认为工程建设能对经济环境带来有利的影响。工程对当地环境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

7.2 存在问题及建议

本工程无遗留水土流失问题。建议后期对本工程景观绿化加强培育养护，保证植被正常生长存活，发挥水土保持效果。

8 附件附图

附件 1 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 项目批复文件

附件 3 水保批复

附件 4 其他有关资料（验收报告、土方去向证明）

附件 5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附图：

附图 1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3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附图 4 项目区影像照片

附件 1 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大事记

- 1、2021 年 3 月，本工程取得《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31011531250853220211D2203003）；
- 2、2021 年 4 月，本工程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沪临港地[2021]EA310035202100208）；
- 3、2021 年 5 月，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方案设计报告》（项目编号 ZJ2021-046）；
- 4、2021 年 6 月，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详勘，编号 KC2021-101）；
- 5、2021 年 6 月，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
- 6、2021 年 6 月，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于 2021 年 9 月编制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7、2021 年 9 月 22 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会关于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
- 8、2021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作为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 9、2024 年 4 月，工程主体施工完成；
- 10、2024 年 5 月，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11、2024 年 6 月，水土保持验收单位察看现场后，编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上海代码:31011531250853220211D2203003,国家代码:2103-310115-04-01-703024)

项目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全称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12508532M		
企业法人代表姓名	黄平	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38900		
备案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投资项目行业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新建/扩建/迁建/改建)	新建		
建设地点	浦东新区		
建设地点详情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四至范围:东至:博艺路 西至: C02-03地块绿地 南至: C02-03地块绿地 北至: C02-03地块绿地)		
建设内容	房建工程、雨污水排管工程、绿化工程等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102063.0 其中: 地上面积(平方米): 83863.0 地下面积(平方米): 18200.0		
总投资(万元)	57000.0		
项目产业政策分析及符合产业政策说明	建设服务于“大众创业 万众创新”的双创中试平台基地,以更好地服务于临港国际智能制造中心的建设		
进口设备(可附页进口设备清单)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设备用汇(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1年9月	拟竣工时间(年月)	2023年9月
申报承诺			
1、本单位承诺对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本单位将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规范项目管理。 3、本单位将严把工程质量和安全关,建立并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加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 4、项目备案后发生重大变更或项目停止建设,本单位将及时告知原备案机关。 5、项目单位按照项目节能评估相关法规在项目开工前向备案机关申请节能审查。 6、本单位定期通过本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海分平台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企业备案联系人姓名	辜慧莉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联系电话	17521581088	身份证件号码	36010319901105124X
联系邮箱	422396610@qq.com	联系地址	环湖西二路800号

项目备案日期:2021年03月24日 备案机关:上海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附件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提出的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收悉（受理号：LGSX20210257）。经审查，你单位提供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的规定，本机关决定：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19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三)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0, 渣土防护率 99%,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20%。

(四) 基本同意本工程总挖填方量 9.49 万 m³ (挖方量 5.03 万 m³, 填方量 4.46 万 m³), 借方量 0.34 万 m³, 余方量 0.91 万 m³。

(五)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六) 工程计划于 2021 年 9 月开工, 计划于 2023 年 8 月完工, 总工期 24 个月。基本同意本工程设计水平年为工程完工后一年, 即 2023 年。

二、你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防治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实施, 各类施工活动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 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 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全部落实, 并达到预定的目标值, 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二) 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 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加强施工组织管理, 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三) 严格按照上海市渣土排放处置相关管理规定落实本工程渣土处置工作。

(四) 严格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的有关要

求将监测情况报送新片区管委会并接受监督检查。

（五）工程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报新片区管委会审批。

（六）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你单位应自行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公开验收情况；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后 3 个月内，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向新片区管委会报备。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



抄送：临港新片区综合执法大队、生态中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2 日印发

附件 4 土方证明



上海市绿化市容行政许可文书

沪自贸临管绿容许[2022]162号

临港新片区生态和市容管理处关于准予处置临港综合区 C02-04 地块项目工程渣土的行政许可决定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位于东至博艺路南至 C02-03 地块绿地，西至 C2-03 地块绿地北至 C02-03 地块绿地的临港综合区 C02-04 地块项目工程渣土处置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本机关决定：

一、同意你单位该项目工程渣土处置的申请本次核准处置量 60000 吨，运输总车辆 39 辆。

二、本次排放工期：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三、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工程渣土运输消纳管理，加强施工安全规范管理。

请于工程渣土处置启运前自行在“一网通办”下载并打印“上海市建设工程垃圾处置证”。

如你单位对本许可决定存有异议，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

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临港地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法院起诉。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7月8日



附件：

卸点一：

1. 运输单位：上海雨良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2. 回填场所：临港新城环湖北（东）三路滨港大道以东
3. 处置量：临港新城 60000 吨
4. 运输车辆数量：39
5. 排放工期：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6. 运输路线：博艺路-->洲德路-->东海大道-->环湖北三路-->滨港大道-->卸点

附件 5 验收签证资料

5.1 主体工程验收资料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 21LGP00078

施工许可证编码: 21LGP00078D02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4月20日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44838.0711	万元	建筑面积	84154.28 m ²
此次竣工验收概况描述:				
工程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东至博艺路, 南至C02-03地块绿地, 西至C02-03地块绿地, 北至C02-03地块绿地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为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位于上海浦东新区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东至博艺路, 南至C02-03地块绿地, 西至C02-03地块绿地, 北至C02-03地块绿地。总建筑面积约84154.28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约为10576.96平方米。共包括12个单位工程, 分别为1#厂房、2#厂房、3#厂房、4#厂房、5#厂房、6#厂房、7#宿舍、8#食堂、9#管理用房、11号地下车库、垃圾房、室外总体。地上建筑层数≤4层, 地下1层, 建筑高度4.3m~24m。 本次施工工程量主要由: 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分部、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节能分部、电梯分部等组成。 本项目充分考虑“海绵城市”设计理念, 下雨时利用下凹式绿地、雨水花园的使用等绿色措施吸水、蓄水、渗水、净水, 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加以利用。 海绵城市系统做法采用防渗膜(“两布一膜”HDPE防渗膜形式)→150mm厚粗砂过滤层→De110 导引水管→300mm 厚生物过滤介质→100mm下凹深度→雨水收集后进入海绵设施内→再进入雨水回收机房内进行净化使用。 项目建筑物主要出入口设计为无障碍出入口, 一层设有无障碍专用厕所。				

附: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竣工 验收 标准	1、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4、施工合同； 5、施工图纸； 6、企业标准。
工程竣工 验收 意见 及 结论	一、竣工验收程序：按建设部文件（建质〔2013〕171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二、竣工验收内容：按设计施工图纸和现行的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对本工程进行验收。 三、竣工验收组织：根据国家有关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规定，由建设方会同参建各方及相关人员进行验收，质检部门对验收过程进行监督。 四、海绵城市系统做法，符合图纸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五、项目无障碍设置均符合图纸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附：1. 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 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编码: 2021510002200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造价 (万元)
1#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7823.23	4层	3185.013
2#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16552.75	4层	6427.949
3#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8904.57	4层	3846.254
4#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8475.41	4层	3535.068
5#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8485.69	4层	3447.548
6#厂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15861.49	4层	6207.055

注: 指标指: 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 房屋建筑除面积外, 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 土建、地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人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他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码: 2021510002200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造价 (万元)	
7#宿舍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6308.71	7层	2204.700	
8#食堂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735.72	2层	310.009	
9#管理用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364.14	1层	112.931	
垃圾房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65.61	1层	43.382	
11号地下车库	房屋建筑	面积	平方米	10576.96	0层	4384.554	
室外总体	室外总体	面积	平方米			513.269	

注: 指标指: 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 房屋建筑除面积外, 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 土建、装饰、装饰、建筑幕墙、电梯、人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他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组长	朱晓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吴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张红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成员	李瑞平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项目负责人
	赵宇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技术负责人
	孙宏伟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责人
	孙斌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兼质量总监
	冯平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负责人
	胡方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监理工程师
	陈中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晓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张谊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5.2 多测合一报告

授权码: 177c2068

上海市建设工程“多测合一”成果报告书 (规划土地综合验收测量)

项目编号: DC214 2021-P-08003-7A

项目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委托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测绘单位: 上海元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一凡

报告审核人: 罗发明

单位负责人: 高飞

(测绘资质证书编号: 乙测资字31500397)



2024年 06 月 05 日

测绘项目技术说明书

项目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	项目编号	DC214_2021-P-08 003-7A
委托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作业部门	测绘部
作业依据: (1) 合同 (2) CJJ/T8-2011《城市测量规范》 (3) GB50026-2007《工程测量规范》 (4) DG/TJ08-86-2010《1:500、1:1000、1:2000数字地形测量规范》 (5) GB/T20257.1-2007《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6) CJJ/T 73-2010《卫星定位测量技术规范》 (7) GB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8) GB/T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 (9) DG/TJ08-2030-2007《建筑工程规划检测规范》 (10) JS-13《测绘产品检验实施细则》 以上规范引用最新标准			
作业内容: 建筑工程规划竣工验收测绘 作业方法: 采用RTK做平面控制,水准仪做高程控制;全站仪和EPSW2000野外成图,全站仪悬高法测量建筑高度;采用AUTOCAD2000、Excel2000软件进行内业编辑作业 作业范围: 本测绘项目位于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东至博艺路,南至C02-03地块绿地,西至C02-03地块绿地,北至C02-03地块绿地,涉及的图幅有 II157/168、158/169。			
质量控制要求: ■ 基本要求: 合格: ☒ 创优目标: ☐ 一次通过验收, ☐ 优, ☐ 良			
采用坐标系统、仪器设备、软件: 采用上海2000坐标系统和吴淞高程系统,2021年度公布的成果施测完成,主要作业工具有:华测GPS接收机、拓普康OS-202全站仪、博世手持测距仪、钢尺、以及Microsoft Excel2000、AutoCAD2002(AUTODESK)、EPSW2000测图软件、软件。			
项目负责人: 吴一凡 设计者: 吴一凡 审核者: 罗发明 日期: 2023.10.26 日期: 2023.10.26			
质量检查结论: 本项目按照测绘产品检查验收的规定进行了 两级 检查,符合 以上 作业依据和质量控制要求,成果质量评定为 优。 最终检查者: 罗发明 日期: 2024.06.05			
技术小结: 本测绘项目系上海岩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按甲方委托要求,采用上海2000坐标系统、吴淞高程系统施测,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手续完备,可作为正式成果提供给顾客。 撰写者: 吴一凡 审核者: 罗发明 日期: 2024.06.05 日期: 2024.06.05 (本工程资料中未署名部分,绘图者: 吴一凡、检查者: 查明、复查者: 罗发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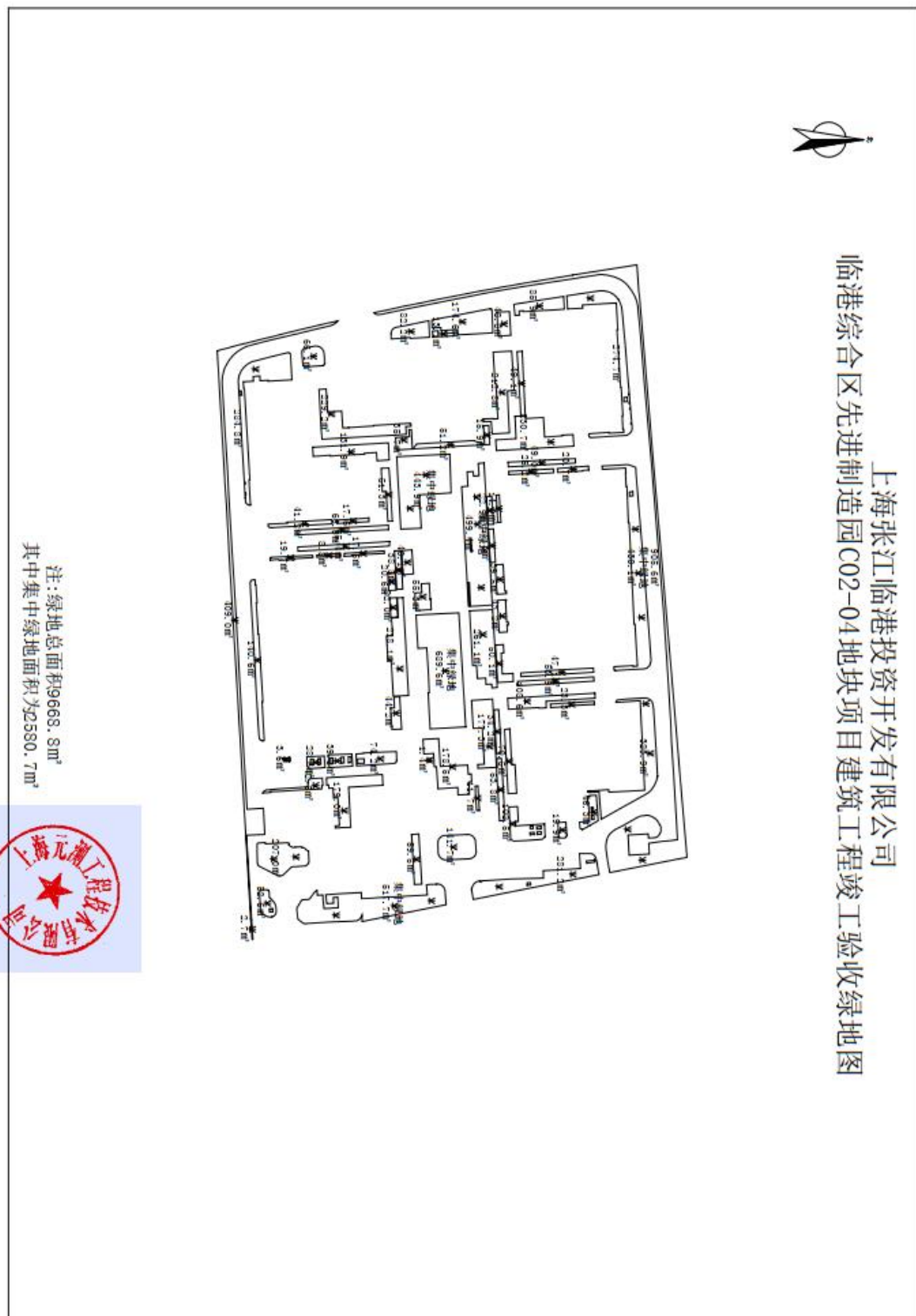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规划、土地综合验收测量成果汇总表

项目编号：DC214_2021-P-08003-7A 共 1 页 第 1 页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		沪自贸临港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合同补(2023)119号(2.0版);沪自贸临港(2021)出让合同第18号(1.0版)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含基地内全部许可证)		沪临港建(2021)FA310035202101292		
土地出让面积		41931.4 m ²		
实测 建筑面积	地下	10492.9 m ²	其他	17995.4 m ²
	地上	73549.2 m ²	工业厂房	66046.7 m ²
	总建筑面积 (地上地下面积之和)	84042.1 m ²		m ²
				m ²
建筑密度	建筑占地总面积	10639.6 m ²	批准建筑密度F	44.93 %
	实测建筑密度E	44.45 %	密度差值(E-F)	-0.48 %
建筑容积率	计容总建筑面积	83829.4 m ²	批准建筑容积率H	2
	实测建筑容积率G	2.00	容积率差值(G-H)	0
绿地率	绿地总面积	9668.8 m ²	批准绿地率J	20 %
	实测绿地率I	23.06 %	绿地率差值(I-J)	+3.06 %
	实测集中绿地面积	2580.7 m ²	批准集中绿地率L	5 %
	实测集中绿地率K	6.15 %	集中绿地率差值(K-L)	+1.15 %
公共建筑用地面积		m ²	占基地使用面积	%
道路用地面积		m ²	占基地使用面积	%
地面停车泊位面积		m ²	占基地使用面积	%
工业企业内部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地面积		m ²	占基地使用面积	%
备注:				

计算者: 吴一凡 日期: 2024.06.05

检查者: 查明 日期: 2024.06.05
复查者: 罗发明 日期: 2024.06.05



5.3 水保验收资料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表土回填、透水铺装

年 月 日

土地整治单位工程验收组

土地整治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土地整治、表土回填、透水铺装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防治分区	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单位	工程量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透水铺装	hm ²	0.39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84
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回覆	万 m ³	0.34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透水铺装0.39hm²，表土回填0.97hm²；土地整治0.97hm²。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10	10	合格	合格

	工程	表土回填	10	10	合格	
		透水铺装	4	4	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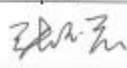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土地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工程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雨水管网、雨水回用

年 月 日

防洪排导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组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雨水管网、雨水回用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防治分区	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单位	工程量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135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雨水回用系统	座	1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雨水管网1350m、雨水回用1套。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防洪排导工程	雨水管网	14	14	合格	合格
		雨水回用	1	1	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防洪排导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年 月 日

植被建设单位工程验收组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点片状植被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点片状植被0.84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点片状植被0.97hm²。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0	10	合格	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对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植被建设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洗车平台、三级沉淀池、密目网苫盖、临时排水沟

年 月 日

临时防护单位工程验收组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书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C02-03地块绿地，南至C02-03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C02-03地块绿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洗车平台、三级沉淀池、密目网苫盖、临时排水沟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防治分区	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单位	工程量
建筑区防治区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5000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2920
		沉淀池	座	1
		洗车平台	座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000
		编织袋围挡	m	530
		沉砂池	座	1
绿化区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 ²	8400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海洋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密目网苫盖2.47hm²，洗车平台1座，三级沉淀池1座，临时排水沟1410m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临时防护工程	洗车平台	3	3	合格	
		三级沉淀池	6	6	合格	
		密目网苫盖	257	257	合格	
		临时排水沟	25	25	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临时防护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表土回填、透水铺装

年 月 日

土地整治分部工程验收组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1年9月开工，于2024年4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透水铺装0.39 hm²，表土回填0.84hm²；土地整治0.84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水铺装0.39 hm²，表土回填0.97 hm²；土地整治0.97hm²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10	0.97hm ²	按面积划分，每0.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
		表土回填	10	0.97hm ²	
		透水铺装	4	0.39hm ²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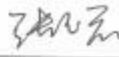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土地整治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雨水管网、雨水回用

年 月 日

防洪排导分部工程验收组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1年9月开工，于2024年4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雨水管网1350m、雨水回用1座。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雨水管网1350m、雨水回用1座。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二)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防洪排导工程	雨水管网	14	1350m	按长度划分，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雨水回用	1	1	按座划分，每 1 座位 1 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防洪排导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illegible]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年 月 日

植被建设分部工程验收组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1年9月开工，于2024年4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点片状植被0.84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共计完成点片状植被0.97hm²。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0	0.97hm ²	按图斑划分，每 0.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 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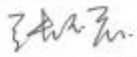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见下表)

植被建设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工程名称：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洗车平台、三级沉淀池、密目网苫盖、临时排水沟

年 月 日

临时防护分部工程验收组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本工程于2021年9月开工，于2024年4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密目网苫盖2.47hm²，临时排水沟2920m，洗车平台1座，三级沉淀池1座，沉砂池1座，编织袋530m。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共计完成密目网苫盖2.47hm²，临时排水沟2920m，洗车平台1座，三级沉淀池1座。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临时防护工程	洗车平台	1	1	按座划分，每1座位1个单元工程
		三级沉淀池	1	1	
		密目网苫盖	25	2.47hm ²	按图斑划分，每0.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
		临时排水沟	30	2920m	按长度划分，每100m为1个单元工程

（二）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illegible]

附件 6 临排许可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审〔2022〕1038 号

关于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2年12月1日提出的“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C02-04地块项目”核发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施工）的申请（受理号：LGPX20220228）经审查，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上海市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上海市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机关决定：

一、同意核发“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排水许可证》（施工）（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止）。

二、准予“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产生的 28.8 立方米/日污水从 2 个排放口分别排入博艺路、洲德路城

镇污水管道 项目内雨水从1个排放口排入博艺路城镇雨水管道。

三、本项目所排放污水浓度，按《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执行。

四、为确保污染物达标纳管排放，你单位必须加强内部雨、污水管道及其他相关排水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雨、污水管道不混接，严禁将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泥浆水直接排入市政管道，并依法接受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临港新片区综合执法大队、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支队的监督检查。

五、根据《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在排水许可证的有效期内，排水口数量和位置、排水量、污染物项目或者浓度等排水许可内容变更的，排水户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重新申请领取排水许可证。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的，排水户应当在工商登记变更后30日内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12月5日



抄送：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排水管理事务中心、浦东新区水务局、临港新片区综合执法大队、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支队。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

附图：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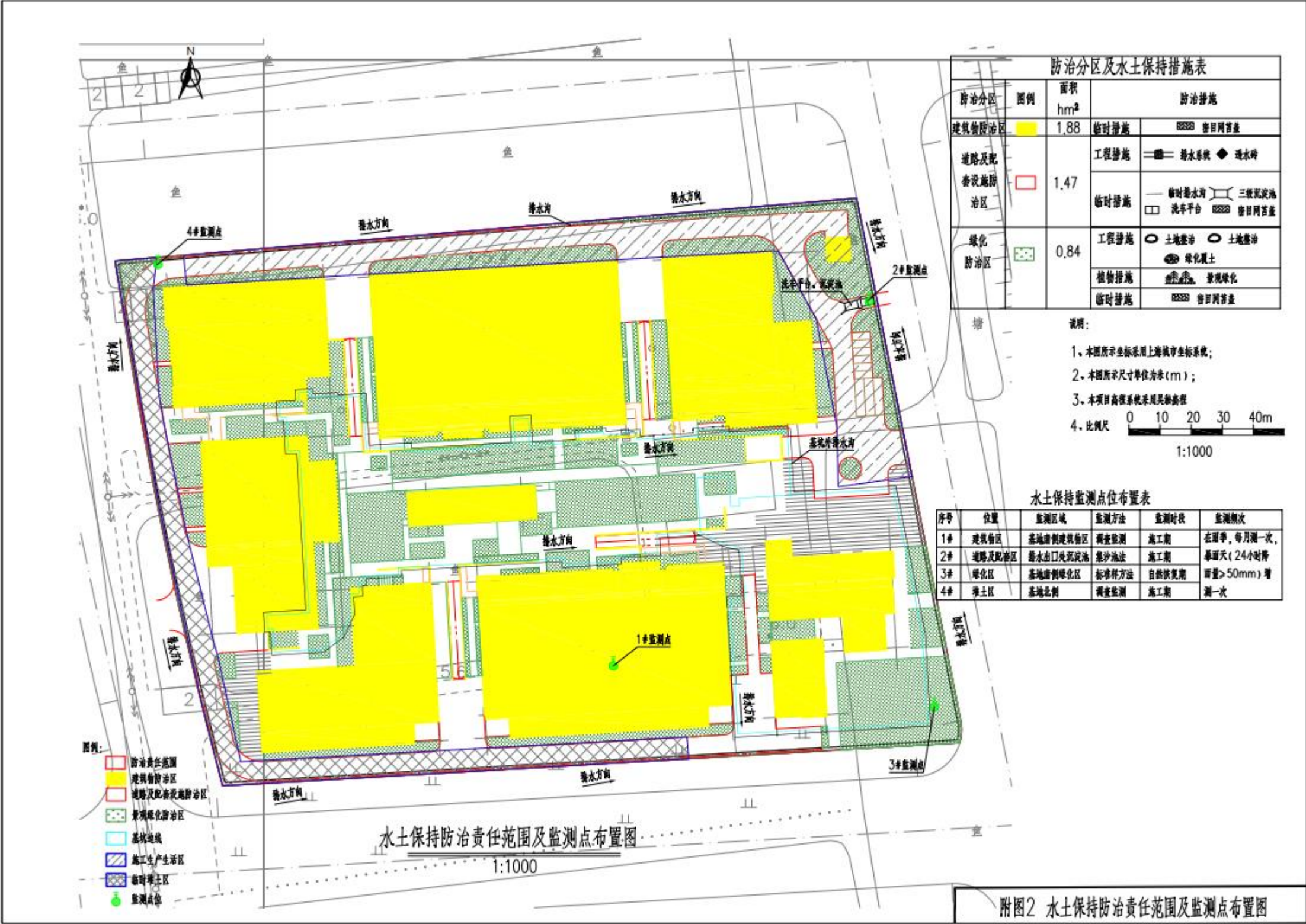
附图3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附图4 项目区影像照片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3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整体航片 1



整体航片 2



绿化区 1



绿化区 2



建筑物区 1



建筑物区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2

附图 4 项目区影像照片



(施工前 2021 年 7 月)



(施工中 2022 年 11 月)



(施工完 2024 年 6 月)